附件1

水城区以朵街道**2025**年度城乡居民

基本医疗保险征缴工作联动机制

为了扎实开展好以朵街道2025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征缴工作，根据《六盘水市水城区2025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征缴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单位工作实际需求，现成立水城区以朵街道2025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征缴工作联动机制，具体如下：

一、工作联动机制人员

召 集 人：牛 磊（党工委书记）

 马智祥（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副召集人：王安彬（党工委委员、人大工委主任）

 鲍安吕（党工委副书记、组织委员）

 李 刚（党工委委员、政法委员、人武部长）

 欧国菊（党工委委员、宣传委员、副主任）

 庞玉玲（办事处副主任）

 左方龙（办事处副主任）

 杨 森（派出所所长）

成 员：李忠军（党政办负责人）

 沈诗博（人资社保中心、医保办负责人）

 胡 勇（综合服务中心负责人）

 刘顺安（乡村振兴站负责人）

 范 玺（综治中心负责人）

 肖春燕（社工站负责人）

 王乐康（安委办、林业站负责人）

 刘安辉（城建办负责人）

 石永贤（卫生服务中心负责人）

 李少华（社会事务办负责人）

 李玲玲（科宣中心负责人）

 王 荣（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人）

 各村（社区）支书、主任

工作联动机制下设办公室在以朵街道人资社保中心，鲍安吕同志任兼任办公室主任，沈诗博同志具体负责全街道医保征缴的日常业务工作，各成员单位负责协助做好2025年居民医保征缴工作。按数据共享协作机制，准确无误地提供特殊困难人员名单和及时推送动态新增特殊困难人员信息。

二、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党政办：**负责及时查收和推送上级最新的医保政策及工作要求，协调联动机制各成员单位，会同街道纪工委、人资社保中心（医保办）做好通报工作，同时做好2025年度居民医疗征缴工作必要的后勤保障服务。

**人资社保中心（医保办）：**一是要负责居民医保政策的指导和宣传、做好对特殊参保群体进行参保登记和标识、做好周调度和日调度、做好与街道各部门的联动，更新特殊参保人群的身份属性等工作。二是要会同街道纪工委督促好各村（社区）及时将征缴的资金上缴到指定的专户，确保应缴尽缴。

**各村（社区）：**要加强组织领导、宣传发动和征缴工作。明确专人负责本村（社区）居民医保参保征缴的各项工作。及时组织召开村（社区）动员会议，通知区外就读学生、外出务工人员缴纳（或委托他人缴纳）居民医保。

**科宣中心：**负责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宣传，动员本辖区内在校学生（幼儿园）参加居民医保，确保在校学生应保尽保，对于特殊家庭合理化参保的学生，要收集好印证资料归档备查，同时，需要做好舆情管控工作。

**以朵街道派出所**：负责提供本辖区内的户籍人口数、死亡人员名单、肇事肇祸的精神障碍患者数据，及时对死亡人口进行清理销户，确保提供户籍人口数据的准确度和时效性。

**乡村振兴服务中心：**负责提供本辖区内核实核准身份信息的稳定脱贫人口、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人口名单；在零星征缴期间（2025年3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要做好动态管理工作，有新增加的特殊困难人员，要做好系统录入并及时推送给医保办进行身份认证，同时，指导村（社区）做好各类特殊困难人员应保尽保工作。

**卫生服务中心：**负责提供本辖区核实核准身份信息的农村计生“两户”家庭成员、计生特殊家庭成员资助参保人员名单。

**社事办：**负责提供本辖区核实核准身份信息的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未成年人、低保对象、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初精简退职老职工、低保边缘家庭人口中年满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和重度残疾人对象名单。要做好动态管理工作，有新增加的特殊困难人员，要做好系统录入并及时推送给医保办进行身份标识，同时，指导村（社区）做好各类特殊困难人员应保尽保工作。

**退役军人事务服务站：**负责提供本辖区核实核准后的各类代缴对象（军人退出现役当年、军人退出现役当年随军未就业配偶）的参保名单进行申报缴费，确保应保尽保。